



证券代码:000159 证券简称:国际实业 公告编号:2026-50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10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长孟志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分别是董事长孟志军先生,董事汤小龙先生,冯现咽先生、冯亮志先生,独立董事汤国先先生、徐辉先生、杨玉青先生,董事会秘书陈显成先生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参加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冯现咽、冯亮志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10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10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决议;
(三)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159 证券简称:国际实业 公告编号:2026-51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2025年10月10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5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21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5年11月1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出的《关于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20055号),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审核问询函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
2026年4月11日、2026年4月2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一季度报告》,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及相关要求,公司对部分回复内容进行了相应补充与财务数据更新,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等内容进行了相应的更新。
2026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二、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主要原因
根据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至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2026-074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简称“丽珠制药”)、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医贸”)、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合成”)与民生银行之间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额分别为20,000万元、20,000万元及20,000万元。
丽珠集团与交通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丽珠合成与交通银行之间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额为20,000万元。上述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3月30日,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授信融资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20.5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同意本公司为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深圳太药业有限公司等全资、控股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70.23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士就公司授信融资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等相关事宜签署有关文件,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于2026年6月1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授信融资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临2026-017)及《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6-041)。

(三)担保基本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丽珠集团	丽珠制药)	100%	18.01%	39,917.95	20,000	1.32%	否	否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6-059
转债代码:110075 转债简称:南航转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累计转股情况:南航转债的转股期间为2021年4月21日至2026年10月14日,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10,104,263,000元南航转债转换成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1,619,274,022股,占南航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约为10.56%。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南航转债金额为人民币5,895,737,000元,占南航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约为36.85%。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南航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人民币190,000元,累计转股股数为30,784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4号)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公开发行16,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南航转债”、“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160.00亿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55号文同意,公司人民币160.00亿元可转债已于2020年11月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南航转债”,债券代码11007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南航转债自2021年4月21日起进入转股期,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6.24元/股。
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完成向南龙控股有限公司发行368,852,459股H股普通股,根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自2022年8月12日起,“南航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人民币6.24元/股调整为人民币6.20元/股。

证券代码:600618 900908 证券简称:氯碱化工 氯碱B股 公告编号:2026-20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0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徐家汇路560号21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0
其中:A股股东人数 228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股)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的总数(股) 544,358,958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44,143,958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股) 225,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0745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7.0590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19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伟民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6人,董事长顾春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列席会议,独立董事均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臧斌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6-046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例行停车检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凯美特”)根据上游中国石化海南炼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游”)例行停车检修安排,于2026年6月28日开始与上游装置同步停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6月27日披露的《关于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例行停车检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停车期间海南凯美特进行了全面检修及维护保养,以确保生产装置后期安全有效运行。根据上游检修计划安排,上游检修工期适度延长,海南凯美特生产装置检修时间同步延长,本次延期的具体时长将视上游供气及检修进展动态调整,具体复产时间以实际检修时间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跟进海南凯美特检修进度,并根据检修、复产的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6-047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新增一处办公地址,包括证券部在内的部分部门于2026年10月8日迁至新址办公,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办公地址新增情况

	新增前	新增后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高新区台子湾路118号	1.湖北省武汉市高新区阳山街大力大道888号; 2.湖北省武汉市高新区台子湾路118号。

二、联系方式
本公司新增上述办公地址外,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具体信息如下:
邮政编码:441000
传真:0710-3085219
投资者联系电话:0710-3085204
电子邮箱:hbcz@cz-ctec.com
证券部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高新区阳山街大力大道88号
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此次变更!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日。

2026年9月28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新疆融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上述议案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且有关延长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决定终止本次发行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三、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影响
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议事情况
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159 证券简称:国际实业 公告编号:2026-52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丽珠集团	珠海医贸	100%	45.15%	0.00	20,000	1.32%	否	否
丽珠集团	丽珠合成	100%	27.57%	12,354.60	40,000	2.64%	否	否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2026年9月,月度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额度调剂的情况。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珠海医贸)	丽珠集团全资子公司	丽珠集团综合持股100%	91440400617489061P
法人	珠海集团)	丽珠集团全资子公司	丽珠集团综合持股100%	914400019253432526
法人	丽珠合成	丽珠集团全资子公司	丽珠集团综合持股100%	91440400617499024L

被担保 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丽珠制药	659,482.37	118,800.2	540,682.37	131,400.9	59,395.37	606,490.29	125,204.09	481,286.19	327.87	86,609.12
珠海医贸	20,422.7	9,220.45	11,201.6	12,922.86	19.11	23,533.98	12,351.47	11,182.51	29,908.14	11.14
丽珠合成	173,317.34	47,789.46	121,085.16	51,625.86	9,181.37	163,245.80	48,066.87	111,873.79	90,401.72	14,142.2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丽珠集团与民生银行签署的三份《最高额保证合同》,其涉及担保的主要内容为:
1、被担保人:丽珠制药)、珠海医贸、丽珠合成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6-111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浙江福莱芯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认购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浙江福莱芯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福莱芯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福莱芯感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参与增资主体为嘉兴市福芯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金额合计300万元,公司放弃本次优先认购权,增资完成后,浙江福莱芯感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2,3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从100.00%减少至86.96%,公司仍是浙江福莱芯感公司的控股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福莱新材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浙江福莱芯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浙江福莱芯感公司已完成增资事项,并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的工商登记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浙江福莱芯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耀邦
注册资本:2,3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0MAK9X2P73T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银河路17号8#车间东北侧
成立时间:2026-03-2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软件开发;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学仪器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消防器材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终端计量设备制造;终端计量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

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公告编号:2026-047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0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旅游路8777号国泰智贸广场3号楼25层第二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的总数(股) 255,545,7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822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经过过半数董事推荐,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王东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高管列席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0,911,758	98.1866	4,625,432	1.8100	8,600	0.003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30,841,749	86,9374	4,625,432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4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优先股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6年10月21日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3.5亿股(以下简称本次优先股),发行规模为350亿元人民币,证券简称“中信优1”,证券代码360025,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核准实施,本行拟于2026年10月26日赎回本次优先股,现将有关赎回事宜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本行拟赎回全部已发行的本次优先股3.5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总规模350亿元。
二、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本次优先股的票面金额加本行宣告赎回的公告日的计息年度应计股息。应计股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i× t/365
IA:指本行宣告赎回的公告日的计息年度应计股息;
B:指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持有的将赎回的优先股票面总金额;
i:指优先股当年股息率;
t:指计息天数,即2025年10月26日至2026年10月25日期间的实际日历年天数(算头不算尾)。

三、赎回时间
2026年10月26日。
四、付款时间及方法
本行于2026年10月26日向本次优先股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票面金额和2025年10月26日至2026年10月25日持有期间的股息。
五、赎回程序
本行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等议案,授权本行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任何一位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前提下和原则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市场情况及金融监管总局的批准,全权办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本行董事会于2026年8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行使优先股赎回权的议案》,本行已收到金融监管总局对本次优先股赎回事项无异议的答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一、本次计提预计负债情况概述
2025年6月17日,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向公司出具《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乌高新二所限改[2025]360号),根据该通知,公司2022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存在争议,税务机关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不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的复函》,认为公司主营业务不符合相关政策要求,要求公司更正申报并缴纳税款66,726,401.45元,并自税款缴纳之日起按照每日万分之五缴纳滞纳金。
公司认为相关认定存在异议,并就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4年11月27日出具的相关复函提起行政复议,请求撤销该复函。
2026年8月31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行政裁定书》,法院认为,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复函属于行政机关之间的内部往来公文,本身未直接设定公司的权利义务,不属于行政诉讼受案范围,法院据此裁定驳回公司的起诉。

二、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系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期截至2026年9月30日测算,对上述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1.07亿元,预计减少公司本期利润1.07亿元。
三、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意见
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预计负债是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作出的会计处理,不构成公司在法律上承诺承担相关责任或放弃相关权利,公司将继续通过诉讼等途径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3.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分别为:20,000万元、20,000万元及20,000万元。
4.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反担保情况:无。
(二)丽珠集团与交通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其涉及担保的主要内容为:
1.被担保人:丽珠合成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3.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人民币20,000万元。
4.担保期限: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5.反担保情况: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新增担保协议主要为满足公司旗下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上述被担保人当前经营状况良好,无重大违约情况,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大或重大事项,上述被担保人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3月30日,本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授信融资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士就公司授信融资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等相关事宜签署有关文件,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担保均在上述已审议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本公司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229,971.34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1,517,956.73万元)的15.15%,其中对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205,548.13万元,对本公司联营企业金冠电力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24,423.21万元。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日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0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